

中国大坝工程学会文件

大坝学〔2025〕33号

关于推荐申报 2025 年中国产学研合作科技创新奖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产学研合作科技创新奖由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设立评选，目的是大力弘扬创新精神，充分发挥产学研深度融合在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中的重要作用，鼓励和表彰在推进政产学研金服用协同创新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我会作为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产学研合作科技创新奖的推荐单位，已连续多年推荐会员单位的成果和个人获奖，成效突出。

日前，我会收到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来函，邀请推荐 2025 年中国产学研合作促进会产学研合作科技创新奖的候选人和科技成果。诚邀各会员单位组织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项设置

中国产学研合作科技创新奖分设：创新人物奖、创新成果奖 2 个子奖项。

1、创新人物奖：主要奖励在产学研用深度融合中，聚焦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科技工作者。

2、创新成果奖：主要奖励在产学研协同创新中形成的重要科技成果，围绕“四个面向”，特别是在重大共性技术、关键核心技术、重大工程建设、重大装备建造，前沿科技、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有所突破；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总体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水平。创新成果奖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创新人物奖获奖个人、创新成果一等奖获奖项目，经优选评审后可推荐申报国家级奖项。

二、申报要求

1.申报创新人物奖的个人不能作为创新成果奖的项目完成人，已获得创新奖的个人 3 年内不能重复申报。

2.创新成果奖应由 3-5 家单位联合申报；申报单位即为第一完成单位；主要完成人 5-10 人，且主要完成人应与主要完成单位一一对应；各完成单位、完成人应按申报表要求加盖公章、签字；

3.同一人只能作为一个创新成果奖项目主要完成人；已

获得创新成果一等奖的第一完成人 3 年内不得再申报同类成果项目；

4.已获得国家级奖项的项目不能再申报创新成果奖；

5.申报项目应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基础性研究，需提供 2022-2024 年的项目应用证明（见附件 3）；

6.如申报项目列入国家或省级计划、基金支持，应当在项目整体验收后进行申报；

7.创新成果奖附件材料需附 2023 年后国际国内查新报告；

8.附件材料应与申报项目相关，曾获得创新成果奖项目的专利、论文、获奖证明等材料 3 年内不能重复报奖使用；

9.2024 年公示后主动放弃奖项的项目，不能申报 2025 年奖项。

10.凡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保密项目的完成单位、完成人、成果，不得申报各奖项。

三、时限要求

学会可推荐 5 位候选人和 5 项科技成果参与评选，欢迎各会员单位通过学会推荐申报。请于 2025 年 8 月 31 日前将填好的申报表经所在单位签字盖章后发到学会秘书处。学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遴选上的个人和成果，学会将协助完成网上填报及纸质材料的提交。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理峰

电 话：13522952589（微信同号）

邮 箱：chincold_award@126.com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中国水科院A
座1266室

附件1：2025年创新人物奖申报材料

附件2：2025年创新成果奖申报材料

附件3：创新成果应用证明模板



主送：各会员单位

中国大坝工程学会

2025年6月10日印发
